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美控股”或“公司”）于2017年向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联美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剩余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联美控股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03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5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9,896,69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19.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3,869,999,995.8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42,909,995.87元。2017年5月9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验字[2017]第0101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中管理。

根据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备注
新北热网工程项目	6,600	5,149.36	
沈阳新北环保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7,000	5,049.06	已结项
沈阳新北热源改造工程	1,000	329.94	本次拟结项
文官屯热电厂热网工程项目	42,129	34,710.18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三期-2工程	21,000	19,738.48	已结项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环保设施改造	3,500	1,662.22	
国新新能源铁路专用线及其配套设施工程	9,000	2,850.62	已结项
国新新能源厂区用水升级工程	1,500	-	

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烟气余热回收项目	8,000	1,127.00	
江苏联美生物质发电项目	8,000	7,438.88	本次拟结项
江苏联美锅炉超低排放扩建工程	1,000	981.71	已结项
江苏联美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南线热网扩建及热源配套建设工程	5,000	4,136.92	
江苏联美生物能源有限公司超低排放升级改造工程	5,000	1,320.18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改造	1,350	570.13	本次拟结项
国惠热网工程项目	8,025	1,783.46	
国惠环保热源、热网升级改造工程	2,500	1,199.50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超低排放升级建设项目	3,000	3,000.00	已结项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水源热泵供热项目	5,500	3,479.51	已结项
能源移动互联多元服务项目	0	-	已终止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能源升级改造热网工程项目	35,448	18,974.38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热源续建工程	7,000	6,696.48	已结项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环保设施改造	2,900	1,526.34	本次拟结项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	6,000	5,167.24	本次拟结项
浑南热力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126,891	29,591.01	已终止
浑南热力3号热源厂建设项目	16,000	14,828.80	已结项
清洁能源工程项目	1,198	1,198.00	已终止
浑南热力办公楼升级改造项目	1,223	1,220.53	已结项
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沈阳国盈新能源有限公司30%股权及后续投入	17,000	12,147.76	
收购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66%股权并持续投入项目建设资金	26,136	26,136.00	已结项
收购江苏河海持有的上海福新公司49%股权	8,100	8,100.00	已完成
合计	387,000	220,113.68	

注：各分项相加与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拟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其节余资金的主要原因和使用计划

（一）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及预计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入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节余资金金额	预计尚需支付的尾款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1	沈阳新北热源改造工程	1,000	329.94	32.99	670.06	18.25	651.81
2	江苏联美生物质发电项目	8,000	7,438.88	92.99	561.12	108.57	452.55
3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改造	1,350	570.13	42.23	779.87	0.00	779.87
4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环保设施改造	2,900	1,526.34	52.63	1,373.66	391.97	981.69
5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	6,000	5,167.24	86.12	832.76	832.76	0.00
	合计	19,250	15,032.53	-	4,217.47	1,351.55	2,865.92

（二）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的主要原因

1、沈阳新北热源改造工程项目预计节余 651.81 万元，主要系：循环冷却塔塔体结构加固、1#-5#炉出口母管更换等取消所致。

2、江苏联美生物质发电项目预计节余资金 452.55 万元，主要系严格招采流程、加强过程控制、严格审核结算，减少不必要支出所致。

3、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改造工程项目预计结余资金 779.87 万元，主要系：为不影响正常供暖，2#炉脱硝改造取消；1#炉脱硝系统 EPC 工程的工作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变化较大，与工程承包单位哈尔滨联美佳合热能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40%）存在争议，未达成一致意见，尚未决算导致资金节余。

4、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环保设施改造项目预计结余资金 981.69 万元，主要系：该募投项目的部分支出使用了非募集资金支付和个别项目未结算按合同金额预计所致。

尚需支付的尾款 1,351.55 万元，主要由预计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构成。

（三）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的使用计划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拟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的计划投入金额为 19,250.00 万元，实际已投入金额为 15,032.53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为 4,217.47 万元（含预计尚需支付的尾款 1,351.55 万元）。

由于预计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拟将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4,217.47 万元（含预计尚需支付的尾款 1,351.5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转出金额为准。就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量保证金等，公司后续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支付。上述拟结项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相关的利息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后续若有需要投资的项目，再履行使用前的相关程序。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后所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和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审议程序

2026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联美控股本次拟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